

项目代码：2020-530523-02-01-051869

保发改农经〔2020〕304号

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省龙陵县 建设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龙陵县发展和改革局、林业和草原局：

你们上报的《龙陵县发展和改革局 龙陵县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上报云南省龙陵县建设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龙发改农经〔2020〕287号）收悉。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龙陵县人民政府组织专家评审并出具了审查意见，认为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本阶段规程、规范的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云南省龙陵县建设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

二、项目法人：龙陵县林业和草原局

三、建设地点：龙陵县所辖碧寨乡、腊勐镇、龙江乡、龙山镇、龙新乡、平达乡、象达镇、镇安镇共 8 个乡镇（镇）。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一）营造林工程。建设木材基地 12 万亩和林下种植 1 万亩。（二）支撑体系建设。建设林区道路 160 千米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97920.55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银行贷款及自筹。

七、项目建设年限：项目建设年限 30 年，其中项目建设期为 2021-2028 年，生产运营期为 2029-2050 年。

接文后，请认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向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申请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经相关部门批准通过后方可开工建设。

附件：《云南省龙陵县建设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

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7 月 20 日

（此件公开）